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INWA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

**終止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有關潛在出售金花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出售授權**

茲提述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有關出售授權項下之潛在出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考慮到A股的近期收市價且其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84個交易日已低於最低出售價每股A股人民幣6元，董事會認為當前可能並非本公司進行出售事項的最佳時機，因此，出售授權當前可能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已決議不進行出售事項，亦不會提請股東考慮及批准出售授權。於潛在出售事項終止後，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A股市價，並考慮其他潛在方式，以擴大本集團所持A股的回報。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認為，終止潛在出售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負面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世紀金花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順緒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黃順緒先生、秦川先生、祁勇先生及宛慶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李陽先生及陳帥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國偉先生、阮曉峰先生及韓秦春博士組成。